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珠海市平沙镇龙泉南路181号1栋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住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2021年3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李俊 林旭珊 邱 宇配

全体监事签名：

方龙梅 李林叶 李婉倩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邱 宇配 李 强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3/26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1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 14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5 -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 16 -
六、 有关声明.....	- 17 -
七、 备查文件.....	- 18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发行人、挂牌公司、公司、合顺兴	指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定向发行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在册股东、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8年、2019年、2020年1-9月
元、万元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人民币元、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合顺兴
证券代码	871167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股）	31,418,4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2,171,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33,589,400
发行价格（元）	6.92
募集资金（元）	15,023,320.00
募集现金（元）	15,023,32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是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中对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没有特殊规定。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17 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类型		
1	江克双	20,000	138,4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2	李焕明	20,000	138,4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3	盘思燕	70,000	484,4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4	盘小燕	10,000	69,2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5	龙俊	50,000	346,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董事
6	林旭珊	40,000	276,8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董事
7	李红泉	5,000	34,6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8	黎翔	5,000	34,6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9	刘云平	10,000	69,2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10	谢识柳	20,000	138,4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11	陈家银	21,000	145,32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核心员工
1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4,844,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做市商
13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1,730,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做市商
14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384,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做市商
15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384,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做市商
16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384,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做市商
1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2,422,000.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做市商
合计	-	2,171,000	15,023,320.00	-	-		

此次股票发行对象中，龙俊、林旭珊系公司的现任董事，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 江克双，男，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克双先生目前担任公司厂长，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2) 李焕明，男，199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焕明先生目前担任公司仓储部副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3) 盘思燕，女，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盘思燕女士目前担任公司设计部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4) 盘小燕，女，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盘小燕女士目前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5) 龙俊，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龙俊先生目前担任公司销售经理、董事，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6) 林旭珊，女，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林旭珊女士目前担任公司船务经理、董事，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7) 李红泉，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红泉先生目前担任公司维修部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8) 黎翔，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黎翔先生目前担任公司工程部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9) 刘云平，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云平先生目前担任公司仓储部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10) 谢识柳，女，198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谢识柳女士目前担任公司外贸部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11) 陈家银，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陈家银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质量控制部主管，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

(1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7720519P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88,051.89 万元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成立日期：1993年4月10日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82072386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层、22层

法定代表人：林炳城

成立日期：1993 年 04 月 2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4）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42550597A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王作义

成立日期：2002 年 08 月 1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5）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5892P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成立日期：2000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6）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40648021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3、T4及裙房718

法定代表人：刘宛晨

成立日期：2002年08月2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许可证书经营：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按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664275090B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成立日期：1992年07月17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投资者适当性要求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 11 名自然人投资者、6名法人投资者。11名自然人投资者，均为公司核心员工；6名法人投资者，均为具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做市业务主体资格的做市商，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

3、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发行对象中，林旭珊、龙俊为公司董事，自然人投资者均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除此之外，发行对象与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4、上述发行对象无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

5、发行对象中的非自然人投资者均为做市商，不属于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且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本次发行不存在股权代持，发行对象不存在代第三人进行出资或代第三人持有股份的情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不涉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完成登记或备案情况。

6、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四) 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金额达到预计募集金额。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参与认购的 11 名自然人投资者，均为公司核心员工，在所签署的认购协议中承诺自愿对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限售三年，自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办理完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计算。其中认购对象龙俊及林旭珊系公司现任董事，除上述自愿锁定承诺外，新增股份限售安排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法律、法规。

本次参与认购的 6 名非自然人投资者，均为具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做市业务主体资格的做市商，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系作为做市库存股，不存在法定限售情形，亦不存在自愿锁定承诺。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已依法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

台进行了信息披露。

公司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平沙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名称为：珠海市合顺兴日化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695174242941，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已与主办券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平沙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根据审议定向发行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确认公司现有股东中不存在外资股东或国有股东，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2、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11 名自然人和 6 名法人，其中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法人股东均为具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做市业务的主体资格的证券公司，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系作为做市库存股，因此不需要履行相关部门审批。故本次发行不涉及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的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卢武明	21,594,700	68.7327%	0
2	珠海合顺兴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702,400	11.7842%	0
3	尹太兴	3,034,850	9.6595%	1,950,000
4	卢禧	2,600,000	8.2754%	1,950,000
5	谢辉	410,790	1.3075%	0
6	黄展容	30,940	0.0985%	0
7	林奋	18,070	0.0575%	0
8	齐冲	15,860	0.0505%	0

9	姚仲凌	6,500	0.0207%	0
10	赵立	1,690	0.0054%	0
合计		31,415,800	99.9919%	3,90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卢武明	21,594,700	64.2902%	0
2	珠海合顺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2,400	11.0225%	0
3	尹太兴	3,034,850	9.0351%	1,950,000
4	卢禧	2,600,000	7.7405%	1,950,000
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0840%	0
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1.0422%	0
7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0.7443%	0
8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5954%	0
9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0.5954%	0
10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0.5954%	0
合计		32,831,950	97.7450%	3,900,000

以上表格中发行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均以截至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证券持有人名册所载信息为准，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新增股份的影响。

上述表格中，尹太兴先生系公司董事、总经理，其在发行前新增股份中的法定限售股已在2021年2月3日申请限售。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297,100	80.5186%	25,297,100	75.3127%
	2、董事、监事及高级	1,734,850	5.5218%	1,734,850	5.1649%

	管理人员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486,450	1.5483%	2,386,450	7.1048%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27,518,400	87.5869%	29,418,400	87.582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900,000	12.4131%	3,900,000	11.6108%
	3、核心员工	0	0%	271,000	0.8068%
	4、其它	0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3,900,000	12.4131%	4,171,000	12.4176%
总股本		31,418,400	100.0000	33,589,400	100.0000

认购对象中，林旭珊、龙俊均为公司董事、核心员工，因核心员工认购股份申请自愿全部限售，因此林旭珊、龙俊认购的股份计算在发行后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中“2、核心员工”。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2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7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29人。

上述发行人数的变动以截至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证券持有人名册所载信息为准前后为准，发行后人数的变动仅考虑本次新增股份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指标都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改善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偿债风险，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设备资产，提高公司产能和盈利能力。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合顺兴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31,418,400股，发行股数为2,171,000股，发行后总股本33,589,400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卢武明先生持股比例由68.7327%变为

64.290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由 80.5169%变为 75.3127%。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卢武明	董事长	21,594,700	68.7327%	21,594,700	64.2902%
2	尹太兴	董事、总经理	3,034,850	9.6595%	3,034,850	9.0351%
3	卢禧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600,000	8.2754%	2,600,000	7.7405%
4	龙俊	董事、核心员工	0	0%	50,000	0.1489%
5	林旭珊	董事、核心员工	0	0%	40,000	0.1191%
6	江克双	核心员工	0	0%	20,000	0.0595%
7	李焕明	核心员工	0	0%	20,000	0.0595%
8	盘思燕	核心员工	0	0%	70,000	0.2084%
9	盘小燕	核心员工	0	0%	10,000	0.0298%
10	李红泉	核心员工	0	0%	5,000	0.0149%
11	黎翔	核心员工	0	0%	5,000	0.0149%
12	刘云平	核心员工	0	0%	10,000	0.0298%
13	谢识柳	核心员工	0	0%	20,000	0.0595%
14	陈家银	核心员工	0	0%	21,000	0.0625%
合计			27,229,550	86.6676%	27,500,550	81.8726%

上述发行人数的变动以截至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证券持有人名册所载信息为准前后为准，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比例仅考虑本次新增股份的影响。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45	1.00	0.94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9	3.49	3.26
资产负债率	26.22%	22.12%	19.42%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公司与所有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武明先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做市商签署了《做市库存股票回售转售协议》，涉及的特殊投资条款如下：

1、协议主体、签订时间：

认购方（甲方）：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顺兴实际控制人（乙方）： 卢武明

签订时间：2021 年 2 月 4 日签订，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特殊投资条款

2.1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如果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购甲方届时所持有的合顺兴全部或部分股份：

2.1.1 挂牌公司承诺 2020 年、2021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4500 万元（各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为准），挂牌公司 2020 年、2021 年任一单一年份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上述承诺值的 80%。

部分做市商在本条表述为：“（1）挂牌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2400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为准）；（2）挂牌公司 2021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3600 万（净利润以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为准）。”

2.1.2 公司未能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公开发行并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

2.1.3 因政策变更或者监管要求，导致甲方无法继续持有挂牌公司股票。

2.2 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款计算方式：

甲方本次认购价格（6.92 元/股）+ 按照 7%单利的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数额。具体计算方式为： $P=M \times (1+7\% \times T)$ - 甲方自挂牌公司已获得的股息红利收入。

其中，P 为转售价格，M 为本次认购价格，T 为本次认购日至转售执行日的天数（甲方本次认购股票到达甲方做市账户当日至乙方回购甲方所持有的可转售数量的做市库存股当日）除以 360 天。如乙方因权益分派产生股份价格变动的，P 应按照股转系统公布的或者经股转系统同意挂牌公司公布的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进行相应调整。

五、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首次披露，公告编号：2020-045。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审核意见及发行对象的确定，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补充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定向发行说明书	披露时间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主要调整内容
1	第一次修订	2021 年 2 月 5 日	无需重新执行审议程序	根据股转反馈进行修订并确定发行对象： 1、根据反馈补充说明定向发行价格的合理性 2、确定发行对象
2	第一次修订	2021 年 3 月 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根据股转反馈进行修订并更新定向发行说明书： 1、确定发行对象后，因认购对象林旭珊为董事，需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并履行回避程序。 2、修订募集资金的部分表述。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七、 备查文件

- (一)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二) 《验资报告》
- (三)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四)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